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1日至2026年07月20日止。

第 8931904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23日

商 标

李椿菜

申 请 人 苏州客大多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通安镇真北路88号1号楼2010室

代理机构 天津梦知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；在通信媒体上出租广告时间；户外广告；商业管理咨询；饭店商业管理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寻找赞助；人事管理咨询；进出口代理